# 党建工作季度总结

来源：网友投稿 作者：心上人间 更新时间：2024-09-10

*总结，汉语词语，读音为zǒngjié，意思是总地归结。今天为大家精心准备了党建工作季度总结 ，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党建工作季度总结>　　一、加强领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职责。　　1、健全组织领导。鉴于人员变动，及时调整局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

总结，汉语词语，读音为zǒngjié，意思是总地归结。今天为大家精心准备了党建工作季度总结 ，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党建工作季度总结**

>　　一、加强领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职责。

　　1、健全组织领导。鉴于人员变动，及时调整局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领导小组成员，建立以党组书记为领导、分管局长为副组长、局长助理和综合科长为成员的党风廉政建设领导小组，切实将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纳入领导小组议事日程，形成党组书记负责、分管领导负责、小组成员共同管理的工作机制和工作氛围。充分发挥各科（室）特长和优势，对工作进行分工合作，协调联动，努力形成工作合作，保证全系统廉政文化建设健康、稳健、顺利开展。

　　2.执行工作责任。严格按照党风廉政建设的要求，抓住责任主体工作，树立第一责任人意识，正确履行各自的责任。统计工作枯燥乏味，清苦，但我们总是把廉政建设放在第一位，同时加强党风建设、作风建设、性能建设，形成四位一体的结构。年初召开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专题会议，及时贯彻落实上级党风廉政建设和反变工作相关文件精神，认真部署党风廉政建设，系统全面制定局党组《2024年领导干部诺廉评价廉政工作意见》、《2024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组织领导和责任分工通知》等文件。

>　　　　二、突出重点，深化党风廉政建设的工作载体。

　　廉政文化建设要点广泛，抓住要点，带面，给予生动的内容，才能发挥廉政文化建设的作用。因此，在工作中，我们根据廉政文化建设工作的整体部署，学习贯彻xxxxxxxx等主题实践活动，强调重点，创新方法，不断提高廉政文化建设的水平和品位，进一步提高干部员工的反腐败提倡廉价意识。

　　1、坚持诺廉履行廉政制度，努力推进廉政建设。我们继续把抓住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的党风廉政建设作为工作的重点。

，按照上级党组织的要求，认真开展领导干部诺廉评廉活动。我们要求，局中层及以上干部每人年初都必须作《个人廉洁从政承诺》，在全局干部大会上进行宣读，同时在局内部网上进行公示;年底召开述廉评廉大会，对照年初诺廉，回顾总结一年来的廉政工作情况，对承诺是否得到真正的履行进行全面检查剖析，并自觉接受干部群众的监督、评议。

　　2、坚持“依法治统”，深化统计法制建设。

　　在统计执法检查中贯彻党风廉政建设制度。局统计执法人员自觉执行廉洁从政规定，做到文明执法，阳光执法，使被检查单位心服口服，全年未发生一次投诉案件，没有提起行政复议案件，受到大家的一致好评。

　　一是强化学习。以新颁发的《统计法》和《统计违法违纪行为处分规定》为契机，把反对数据腐败作为统计系统党风廉政建设的一项特殊任务来抓，真正做到依法行政、依法统计，自觉地把确保数据质量作为统计工作的生命线来抓，严把数据质量关，自觉抵制数据上的浮夸之风、瞒报之风。

　　二是组织培训。为切实加强基层统计人员的统计职业道德水平，根据xxxxxx的要求，我局印发《xx县统计继续教育工作实施意见》，进一步加大了对统计从业人员的从业资格认证管理工作。截至目前已有xxxx余名取得统计从业资格的统计员参加了年度统计继续教育。同时还组织了以《统计违纪违法行为处分规定》为主要内容的知识竞赛等系列活动，提高了统计人员道德修养和政治文化素养，促进了廉政文化的深入开展。

　　三是加强执法。进一步加强统计执法检查和统计稽查以及统计巡查工作，依法查处在统计上弄虚作假，瞒报漏报的案件，促进统计数据质量的提高，维护统计工作的秩序和权威，更好地为党委、政府和社会提供真实、完整、准确的统计服务。全年共稽查统计单位xxx余家，查处统计违法案件28起，通报统计违法案件1起，警告罚款27起。在全省统计系统率先开展了“统计综合执法”。

　　3、坚持八小时外多奉献，切实加强效能建设。

　　以提高工作效率为抓手，开展机关内部工作竞赛。许多同志做到星期六不休息，不少同志长假期间加班加点。同时围绕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发展导向、竞争格局的深刻变化，我们要求全体干部职工树立更加强烈的服务意识，积极主动地应对挑战，及时发现经济发展中所面临的不同问题以及不寻常的经济指标，通过深入调研，查找其中的原因，并提出可行性的意见和建议。通过编写调研分析材料、统计工作动态、统计信息、统计快报等途径，及时提供信息，为领导决策服务。加强机关效能建设后，切实提高了办事效率、服务水平、服务质量。

　　4、坚持民主集中制，不断改善党风建设。民主集中制是党的优良传统，也是党的主要组织制度，更是反腐倡廉的重要保证。一年来，我们较好地执行了民主集中制，具体体现在：一是在财务管理上，认真执行县财政部门关于机关事业单位财务预算制度和县委“二个更加”的规定，严格执行政府集中采购的各项规定。明确了经费审批程序，规定了经费审批权限，对大额资金的审批，必须由党组会议集体讨论决定。二是在重大事项决策上，特别是在干部任免及政治思想工作上坚持召开党组会议集体讨论决定，让结果更科学合理。三是在工作制度上，要求全体干部坚持依法统计、实事求是统计的原则，不弄虚作假，做到数出有据。四是在工作作风上，要求全体统计人员讲实话、算实数、办实事、求实效，把提高统计数据的质量作为统计工作的生命线。

>　　三、讲求实效，夯实党风廉政建设的工作基础。

　　1、加强日常学习教育制度。结合开展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加强党员干部职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教育、勤政廉政教育、职业道德教育和艰苦奋斗教育，把党纪政纪条规和国家法律法规的宣传，作为提高全局党员干部职工反腐倡廉自觉性的重要抓手，有计划、分层次开展多种学习和教育活动。一是利用周x晚上政治学习、干部自学、召开民主生活会等形式，开展xxxxxxxxxxxxxxxxxx、《党内监督条例》、《纪律处分条例》和《统计法》等为主要内容的学习教育，使广大党员干部职工弄懂党规党纪，熟悉党规党纪，遵守党规党纪。二是运用正反典型案例开展教育。通过学习近平先进事迹，接受正面引导教育;通过组织观看《xxxx》和《xxxx》接受反面警示教育，使统计干部的思想得到了净化，灵魂受到了巨大震撼。

　　2、建立干部诫勉谈话制度。对工作中出现的思想作风不端正、工作行为不规范的苗头和倾向，及时采取个别谈话和会议提醒的形式进行诫勉教育，做到警钟长鸣，防患未然。

　　3、落实领导干部个人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我们把中层以上领导干部廉洁从政作为新时期从严治党、端正党风的重要前提，作为维护统计信誉和统计权威的重要保证。严格规范个人行为，自觉遵守《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各项规定。

　　4、严格执行“十不准”的行为规范制度。要求局机关工作人员严格遵守《国家公务员暂行条例》的有关规定，严格遵守纪委关于“廉洁自律”的一系列规定，认真执行党纪、政纪和法律、法规，切实把加强廉政建设和纠正行业不正之风贯穿于统计工作全过程。

**党建工作季度总结**

>　　一、坚持一岗双责，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

　　一是加强领导，确保责任到位。成立以局主要领导任组长的党风廉政建设领导小组，主要领导对党风廉政建设全面负责，班子成员按分工抓好分管业务科室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党组定期研究部署全局党风廉政建设工作。

　　二是落实“一岗双责”，抓好廉政责任分解。层层签订党风廉政责任书，形成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亲自抓，全体干部职工积极参与，一级对一级负责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格局。

　　三是完善考核激励机制。加强日常监督，每半年对本单位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情况进行一次检查，年末由局党组对局机关各科室及下属单位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进行量化考核，并将考核结果与评先评优、职务晋升挂钩。

>　　二、反腐倡廉建设重点工作进展情况

　　认真对照区委、区政府今年确定的39项反腐倡廉建设重点工作任务，结合统计工作实际，明确目标，突出重点，从源头防范着手，狠抓任务落实。

　　一是继续推进廉政制度建设。进一步规范“人、财、物、数”等方面的管理，严格遵循民主集中制原则选拔任用干部，同时进一步完善干部考核制度，健全干部竞争上岗机制;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规定，规范政府采购活动，确保政府采购工作按规定进行，坚持大宗物品采购集体研究、政府采购原则;在公务接待活动中，严格按照上级有关规定和接待标准，做到不超标接待;进一步深入贯彻实施新《统计法》和《统计违法违纪行为处分规定》，坚持依法统计，确保数据质量。

　　二是加强廉洁从政教育。认真落实党内监督的各项制度，抓好民主生活会、领导干部报告个人重大事项、廉政教育谈话、述职述廉等制度的落实。深入学习党章和《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引导党员干部把党章和《廉政准则》作为自己的行为基线，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

　　三是进一步改进机关作风。紧紧围绕为民务实清廉主题，牢牢把握“照镜子、正衣冠、洗洗澡、治治病”的总要求，集中解决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方面的问题，进一步密切与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努力提高统计能力、统计数据质量、政府统计公信力，为全区“率先基本实现现代化，建设幸福美好新家园”提供强有力的统计保障。

　　四是积极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环境。加大执法检查力度，加强统计法律法规宣传，杜绝借统计执法“索、拿、卡、要”现象的发生，维护统计部门清正廉洁的形象。推进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为推动我区统计工作各项任务的完成提供强有力的思想、组织和作风保障。通过抓警示教育筑防线，抓主题宣讲强意识，抓法制宣传明纪律，抓制度建设促规范，抓行风建设树正气，营造了风清气正的良好工作氛围。

>　　三、强化监督管理，严格执行党风廉政建设各项规定

　　一是抓好有关规定的落实。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省委“28条办法”和“六项禁令”、市委“20条措施”和正风肃纪“十项规定”以及区委《落实中央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有关规定》，提振全局党员干部的精气神，提高新形势下做好群众工作的能力。

　　二是加强调查研究。改变以往单纯的数据收集、汇总，要求各统计专业人员深入基层调研，掌握了解企业生产经营过程中的实际问题和困难，学会从数据中发现问题、分析问题、提出对策，当好参谋助手，服务区域经济发展。

　　三是领导干部做表率。按照“照镜子、正衣冠、洗洗澡、治治病”的总要求，扎实开展马克思主义群众观点和党的群众路线的专题学习，特别是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局领导班子带头示范，一级做给一级看，一级带着一级干，坚持高标准、严要求，正视问题、正风肃纪。

>　　四、创新服务手段，不断优化统计服务

　　一是加强社情民意调查。顺利实施城镇居民网络消费调查，继续做好中层负责人效能评价工作，在调查方式、技巧上突出规范和严谨，确保调查结果真实可信，有效增强政府工作的针对性和有效性。二是强化预警监测服务。密切关注全区经济运行态势，提供高质量的经济分析文章14篇，为区委、区政府科学决策提供参考。三是有效发挥片区工作站功能，开展统计基础规范化建设、名录库维护、统计普法宣传和固定资产投资统计制度方法改革试点培训。

>　　五、树立良好形象，推动节约型机关建设

　　按照厉行节约的有关规定，进一步加强机关自身建设，努力形成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的良好风气。大力整顿会风，精简会议，严格执行会议审批制度，能合并的会议尽量合并，能开短会解决的问题不开长会，可开不可开的会议坚决不开。严格控制外出考察，规范公务接待。上半年全局公务接待费3.83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57.5%。

>　　六、存在问题及下步打算

　　上半年以来，我局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从总体上看，在党风廉政建设上做到了有组织领导、有责任规范、有制度措施，工作内容到位、工作措施到位、工作效果到位。但是，我们也清醒地看到，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是一项繁重而长期的工程，任何时候都不能有丝毫的松懈。经过自查和总结，也发现在工作上仍存在一些不足，主要是在认识上存在“统计部门是清水衙门，党风廉政建设、反腐败与我们关系不大”的麻痹思想，对改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方法上还不够创新。

　　针对工作中存在的薄弱环节和不足，下步在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上，我们要着重抓好以下三个方面的工作：

　　一是进一步完善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健全组织，落实制度，明确责任，抓好基础，坚持从我做起、从现在做起，在全局创造和维护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倡廉的良好环境。

　　二是坚持不懈地抓好学习教育，深化提高全体党员干部对党风廉政工作的认识，确保整个统计队伍的长期纯洁，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强有力的统计支持。

　　三是注重工作创新，结合统计部门面临“地位越来越重要，任务越来越繁重，难度越来越明显”的新形势，在实践中进一步探索业务型机关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的工作路子，力求摸索总结出具有统计部门特色、可具操作的反腐倡廉经验做法。

**党建工作季度总结**

　　一、强化自觉意识，落实党组主体责任。局党组通过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一系列重要论述，认真贯彻执行《关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党委主体责任、纪委监督责任的实施办法》，不断强化党组抓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主体责任意识。加强对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工作的组织领导，一把手负总责，分管领导各负其责，班子成员齐抓共管，

　　一是高度重视，加强研究部署。始终把党风廉政建设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与统计业务中心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同考核，做到目标同向、教育同向、工作同抓。以“周五学堂”为载体，组织局党组成员学习和传达了中央、省、州有关文件精神，遵照文件要求，出台了《XX州统计局2024年全州统计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要点》，制定了相应意见和办法。组织召开了全州统计系统党风廉政建设暨行风建设工作会议，先后2次召开专题会议研究和部署党风廉政建设工作。

　　二是强化领导，健全工作机制。根据工作需要，及时调整了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局党组书记、局长为落实主体责任的第一责任人，修改并完善了局机关党风廉政建设考核办法，将廉政建设纳入局机关全员全过程绩效考核，加大了考核权重，并与全年绩效考核奖励挂钩，实行“一票否决”，对违反党风廉政建设有关规定、受党纪政纪处分或被州委州政府通报批评的取消全年绩效考核奖。

　　三是细化分工，层层压实责任。围绕主体责任落实，制定下发了《2024年州统计局党组领导班子及其成员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责任分解通知》，把党风廉政主体责任制细化为7个方面19项内容，根据统计中心工作责任分工，对党组书记、局长及其他成员和领导干部主体责任从担当分管职责、带头廉洁从政、履行管教职责等3个方面进行了分解。推行廉政承诺，与9个县市区局、局机关各科室及局直属各队站签订了《党风廉政建设责任承诺书》、《统计行风建设责任书》，形成了“横向到边、纵向到底，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体系。

　　二、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坚决反对“四风”。局党组坚持把执行党的政治纪律、政治规矩放在首位，旗帜鲜明反对“四风”。坚决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州委规定要求，明确廉政要求和相关纪律，自觉接受广大干部职工和社会各界监督。对单位的财务工作主动开展审计，着力完善和修订全州统计系统及本单位财务管理办法。

　　三、抓住突出问题，不折不扣抓好整改。认真开展违反八项规定专项整治工作，对标对表对照查找问题，逐项列出整改清单，细化改进措施，着力做好整改。对每个整改重点都明确整改主体责任和工作要求，明确了整改时间、目标、措施以及责任部门和责任人，突出的重点问题得了全面整改，没有出现“夹生饭”。切实开展办公用房清理清退工作，按照要求，人员登记造册，每间办公室实地测量，严格执行控制标准，坚持宁少勿超原则，不高特殊化、不留死角。

　　四、落实干部选用规定，提高群众满意度。局党组紧紧围绕提高选好管好干部群众满意度这条主线，高度重视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坚持党管干部的原则，严格执行《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加强对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的领导和监督。新提拔科级干部1名，大家普遍反映，综合素质较好，群众认可度较高。加强对新提拔的、转业干部的廉政考察，开展了任前廉政谈话，进行了岗位廉政警示教育，开好勤政廉政“第一课”。

　　五、强化监督制约，规范权力运行。认真落实习总书记“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里”的要求，加强领导班子成员之间相互监督，开展廉政谈话。实行党政正职“四个不直接分管”制度，进一步完善领导班子及行政议事规则，推行副职领导主管财务、正职领导进行监管的双向监督制度。坚决贯彻执行 “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和监管制度，严格落实领导干部个人重大事项报告等制度，修改完善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确保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不留“死角”。按照州委组织部要求，党员干部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认真报告个人有关事项，接受组织监督，促进领导干部廉洁从政。严格落实整治“五个一律”要求，杜绝党员领导干部利用婚丧喜庆等各种名义收受礼金行为，有效地防止了“节日病”的发生。坚持用制度管人管事，加强内控机制建设，完善问责机制，在网上公开工作职责、决策程序、办事规则、办事结果，推动权力阳光运行。领导干部严格遵守廉洁自律规定，教育和管理好亲属和司机，带头树立清正廉洁的形象。

　　六、加强班子建设，提升整体素质。严格落实党组理论学习的有关规定和要求，上半年年组织理论学习4次，参学率100%。根据关于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和党的十九大精神的部署要求，研究制定了具体贯彻意见。所有处级干部都参加了州委组织的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提升脱贫发展能力培训班，积极参加干部教育网络学院组织的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专题培训班。

　　七、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局党组书记张奇华同志坚决执行中央和省委、州委关于实行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责任制的规定，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的职责。一是重视反腐倡廉教育。自觉参加州委、州政府召开的有关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工作会议，利用局党组会、中心组学习等机会，组织班子成员、直属单位负责人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的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中央、省州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工作的有关规定和要求，专题研究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工作情况。二是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与全局干部签订廉政承诺书。召开局机关及直属单位负责人参加的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工作会议，与直属单位负责人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确保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落地生根。三是自觉执行廉洁自律各项规定。认真落实民主生活会制度，重要工作征求意见、重大问题集中讨论、重大事项集中决策，保证议事决策言路畅通、公正透明。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